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約為9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4,400,000港元)，而股東應佔虧損淨額則約為56,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400,000港元)。營業額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升74.6%，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鋼鐵之銷售量上升所致。由於採納新會計準則，管理層已就本集團之業務及其就商譽減值應用之政策進行全面檢討。本期間之虧損主要源自附屬公司之商譽減值虧損。

### 業務回顧

#### 護膚及保健業務

到現時為止對本集團之護膚及保健業務而言乃艱苦經營的一年，原因是該項業務受到大型化妝品連鎖專門店陸續加入市場的挑戰。管理層不時審視該項業務，並於本期間內採取積極措施以精簡零售業務之規模，以求削減開支。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旗下護膚及保健業務之零售業務已逐步結束，而管理層認為有關措施乃因應香港之護膚及保健行業競爭愈趨激烈之果斷決策，並轉而專注發展批發業務。鑑於業務重組，本集團已於本期間就護膚及保健業務分部作出商譽減值。

#### 珠寶貿易及物業投資

佳豐集團主要從事鑽石進口與批發及物業投資。於本期間內，佳豐集團之鑽石貿易之營業額下降，僅錄得營業額3,7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600,000港元)，營業額下降是關乎季節性需求波動及業內競爭熾烈。然而，鑑於目前物業市道好轉，佳豐集團已集中旗下資源，為本集團物色以吸引的價格變現投資之良機，並已於本期間內藉出售投資物業，為本集團帶來3,200,000港元之溢利貢獻(二零零四年：無)。

#### 鋼鐵及其他產品貿易

銷售不銹鋼之營業額約為86,6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400,000港元)，而溢利淨額則達1,6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1,000港元)。該項業務之營業額及溢利有所增長，主要歸功於管理層有見行業競爭愈趨激烈導致產品單位售價下調，而採納薄利多銷之銷售策略。

在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四月收購銀龍集團(銀龍集團主營物業投資及一般貿易業務)前，銀龍集團之前擁有人及當時之僱員之間涉及一宗勞資糾紛。於收購事項後，本集團之現有管理層已就該宗糾紛之調查與有關當局合作。除上述調查外，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包括尋求法律意見)，以預防上述糾紛對銀龍集團之現有業務構成任何不利影響，並保障本集團之整體利益。

#### 餐廳業務

Pacific Glory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為本集團所收購。該公司經營一家日式餐廳，於本期間內錄得營業額約2,500,000港元及溢利淨額約201,000港元。

### 美術設計

由於Daiwah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管理層出現主要管理人員變動，故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已重組及收縮其廣告及美術設計業務。鑑於管理層變動以致該項業務需要若干時間方可重上軌道，故本集團於本期間已就美術設計業務分部作出商譽減值。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新管理層及市場上之業務夥伴與聯盟，以期藉此進一步鞏固該項業務。

### 其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收購中國大陸之高檔次女裝皮鞋業務一事已取消，而本公司已因此獲退還代價1,360,000港元。

### 溢利擔保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述，董事正審視可從各賣方收回補償之一切方法，該等賣方曾就本集團所收購業務向本集團提供溢利擔保。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委聘法律顧問，並分別與各賣方進行磋商。本公司董事已審慎研究獲提供之意見，並已採取所需行動。董事將會尋求一切方法，包括和解、磋商或如有需要將採取針對賣方之法律行動，以保障本集團之利益。

### 展望

本集團已就精簡及重組未如理想業務之計劃而開始審視其業務。同時，本集團將會審慎物色將業務多元化發展之商機。現時，本集團有意就其貿易業務開設一項新產品線，並正物色毛利率較高及所需投資額較低之新產品，以提升本集團之競爭力。因此，本集團已積極加強附屬公司之管理層及董事會成員之陣容，以配合未來業務擴展。隨著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委任黃德忠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委聘專業人士及顧問後，本集團銳意借助黃先生及該等專業人士於業務發展及公司重組方面之豐富經驗，務求令本集團之管理、企業管治及業務架構更臻完善。

### 財務資料

本集團一般以業務經營所產生之現金、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及其主要往來銀行所授出之銀行信貸應付其業務所需。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0.53(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7)(按以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除以股東資金計算)。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約為66,000,000港元。銀行借貸已以投資物業、定期存款、投資基金、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與第三方所提供之擔保及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持有之物業作抵押。

由於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位於香港，因此預期本集團之匯率波動風險有限。銀行結存及銀行借貸主要以港元為單位。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結算日，本集團共有57名僱員(二零零四年：40名)。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7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000,000港元)。僱員酬金乃根據個別僱員之職責及表現釐定。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購股權計劃、醫療津貼及其他附加福利。

### 未了結之訴訟

於結算日，多名人士就印刷費、融資租賃付款、租金付款及佣金而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申索合共約1,847,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就上述所有申索提撥充足準備。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24,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3,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及3,200,000港元之投資基金，以取得銀行信貸。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購股權及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而獲得利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上述條文被認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授出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率
余允抗先生	實益權益	50,000,000	0.3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上述條文被認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或根據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